

证券代码: 603041

证券简称: 美思德

公告编号: 2025-036

#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 8 号汇智科技园 A3 栋之公司七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3,106,6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51.39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主持。会

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黃冠雄先生委托董事孙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付佳慧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3,079,528	99.9708	19,300	0.0207	7,800	0.0085

-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 081, 728	99. 9732	17, 100	0. 0183	7, 800	0. 0085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 081, 728	99. 9732	17, 100	0. 0183	7, 800	0. 0085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 081, 728	99. 9732	17, 100	0. 0183	7, 800	0. 0085

2.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 081, 728	99. 9732	17, 100	0. 0183	7, 800	0. 0085

2.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 048, 628	99. 9377	17, 100	0. 0183	40, 900	0. 044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569, 240	99. 6432	19, 300	0. 2540	7, 800	0. 102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审议的议案 1 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 2、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1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白、吴雨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